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姬昆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姬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专门委员会委员、财务总监职务，其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姬昆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姬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姬昆先生辞去董事、财务总监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辞去董事、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将尽快补选新的董事以及聘任新的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会在此对姬昆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8日